

新野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政务公开办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积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重点工作，现将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向社会公布。（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度，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91 条，其中其他各类信息 4 条，工作动态 87 条。通过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丰富政策解读的方式，让政策解读更加通俗易懂。（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度我局依申请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数为 0。未接收依申请公开信息。（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对政务公开各项任务进行了分解，明确牵头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及时在网上公开涉及机关工作的各类文件、局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政务公开各项制度、机构领导、机构设置及人事信息等内容。认真编制、及时公布、适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暂无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目前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新野县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进行信息发布。（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定期召开新野县应急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及时向局全体人员传达国务院、省、市政府和我县政务公开各项政策、文件精神，对市县考核、测评反馈问题确保能够整改到位，切实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及时性和规范性。我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追究责任的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加强了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责任，强化制度建设，丰富公开内容和载体，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尚存在一些不足。

一是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位，部分政务公开信息发布不够及时；二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长效机制。一是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把政府信息公开贯穿于我局工作的全过程，加强管理，落实责任制。二是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务信息的梳理，逐步扩大政务公开信息的覆盖面，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使气象管理工作更加规范有序，工作透明度不断提高，与群众沟通的渠道更加畅通。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